



**發生日期：**110 年 07 月 28 日

**發生地點：**臺鐵九曲堂站

**事故事件：**鐵路行車規則第 61 條第二款出軌事故

**發生經過：**

當日第 7801 次貨物列車於九曲堂站 7 股摘放篷車 25C23002 號 1 輛後，由值班站長指派站務佐理 3 人（分別擔任調動機駕駛、調車工、轉轍工）進行站內整理調車作業，將該輛篷車由調動機以推進方式移動至汽車月台前停放，13:34 推進約 80 公尺時調動機減速，篷車自調動機脫鉤向前溜逸撞擊汽車月台導致出軌。

**應行改進事項：**

- 一、修正現有調車標準作業程序，調車工須對完成連結之 2 組連結器鎖銷均應進行指認呼喚確認落鎖，再發出號訊請司機調移車輛試拉確認。
- 二、落實調車標準作業程序，聯掛車輛調移應連接軔管確認氣軔貫通。
- 三、人員疏失未遵守臺鐵局標準作業程序肇生事故，應依交通事業鐵路人員獎懲標準表予以處理。